

「習練得通達，就能分辨好歹了。」（來五13，14）

如果今天耶穌來教會這「美食店」吃餐，他會點那道菜呢？他會喜歡兩道「菜式」。第一道菜叫「遵行」，第二道菜叫「作成」。因為他曾說過：「我的食物，就是遵行差我來者的旨意，作成他的工。」（約四34）我們應以基督的心為心，也喜歡這兩道菜式：信靠順服神的帶領，也熱心作主的聖工，愛傳天國的福音。耶穌繼續解釋說：「我告訴你們，舉目向田觀看，莊稼已經熟了，可以收割了。」（約四35）為主收割莊稼，是一道「非嘗不可」的「招牌菜式」呢！

事實上，教會最重要的菜式，就是耶穌自己。耶穌說：「我就是生命的糧，到我這裡來的，必定不餓。信我的永遠不渴。」（約六35）他又說：「喫我肉喝我血的人，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他裡面。永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著，照樣喫我肉的人，也要因我活著。這就是從天上升下來的糧。喫這種的人，就永遠活著。」（約六56，58）天天親近耶穌，住在主的裡面，也讓主住在我們的心中，這是最甘甜的享受，最美味的菜式。教會舉行的聖餐，也是用來提醒我們主恩的浩瀚，主愛的甘甜。聖餐時領受的餅和葡萄酒，讓我們靈命得到更新，要時常享用。

教會是間名符其實的「美食店」，難怪詩人大衛說：「人對我說，我們往耶和華的殿去，我就歡喜。」（詩一百廿二1）讓我們都愛教會，常到教會來享用她所提供的各樣「美食」吧！

找教會

我不會開車，所以在美國要去教會，只能找公共汽車能到的地方，免得每次都要人接送。

去年七月我去加州聖荷西探望女兒，要找一間基督教華人教會。有一天，女兒帶我上街，不知走到那裡，一眼瞥見「基督之家」。我連忙看公共汽車站，是53路。太好了我家門口有53和54兩路。

星期天女兒全家去了三藩市，我決定坐53路去找那間基督之家。完全不知道在哪一條街多少號，又沒有行車時間表，只知一個鐘頭一班車。我早上九點就出門，準備在車站等一個鐘頭。

出門前求主助我找到一間教會，並且幫助我能回家。

加州七月的陽光猛烈，車站有椅子，無上蓋。還好我還沒有度太陽晒熱，就來了一部公車，54路。我不灰心，問司機：「53路還要等多久？」答曰：「星期天沒有53路公車。」我仍不灰心：「你能幫我找一間華人教會嗎？」

司機面帶笑容回答：「如果找不到，你坐我這部車子回來。」

車子只經過五、六個紅綠燈，我就看見新生命堂。找到了教會，我和司機都很高興。

下車一看新生命堂的下面寫了很多韓國文，我問一位姊妹：「韓國教會有中文翻譯嗎？」她說韓國教會是在下午，現在是中文堂，然後是英文堂。」

她問我一句：「今天是誰請你來的？」我瞪大了眼睛。

原來那天是她們教會第一次用華語講道，參加的人都是邀請來的。

散會時才是十點卅分，旁邊一對夫婦說現在還早，去我們教會好嗎？

「有公車回家嗎？」

「我載你回家。」

感謝主一步一步的帶領，那天我聽了兩篇很好的講章。因為我禱告，因為我決心要找教會，不怕在車站晒太陽。

